附表一：

編號	資料名稱	所在卷宗位置
1	PM2 組織表	A1 卷第 379 至 380 頁； A2 卷第 242 至 243 頁； B 卷第 238 至 239 頁； A3 卷第 787 至 788 頁
2	技術開發預估時程	A2 卷第 266 頁
3	UMC 資料	A2 卷第 362 頁
4	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 106 年 1 月 3 日經審二字第 10500344630 號函檢附之聯電公司申請與晉華公司從事技術合作之全卷資料影本	A3 卷第 679 至 725 頁
5	[redacted]通訊監察譯文	A3 卷第 736 至 781 頁
6	紙本資料（第 23、24、28、29、31 至 61、80 至 91 頁）	贓物庫編號 21
7	紙本資料（第 3、5 至 7 頁）	贓物庫編號 22
8	被告聯電公司之選任辯護人於 106 年 3 月 22 日提出之刑事辯護意旨(二)狀附件檔案一與檔案三	A5 卷第 124 至 174 頁
9	被告聯電公司之選任辯護人於 106 年 3 月 28 日提出之刑事辯護意旨(四)狀及其附件	A5 卷第 176 至 181 頁
10	扣押筆錄編號 A-2-2，文件資料「32nm DRAM Process Topological Layout Rule」《PI2 部門所製作之聯電公司 32 奈米 DRAM 研發設計規則》	A2 卷第 244 至 247、267 至 309、340 至 348 頁； B 卷第 48 至 90、136 至 176 頁； A3 卷第 972 至 1012 頁； D 卷第 28 至 29 頁

附表二：

編號	資料名稱	所在卷宗位置
1	被告[redacted]於 106 年 2 月 14 日之警詢筆錄（含該次偵訊過程之錄音、錄影光碟）	B 卷第 115 至 135 頁
2	被告[redacted]使用 LINE 通訊軟體之對話紀錄	A3 卷第 790 至 912 頁

附表三：

編號	資料名稱	所在卷宗位置
1	被告[redacted]於106年2月14日之警詢筆錄（含該次偵訊過程之錄音、錄影光碟）	D卷第5至25頁

附表四：

贓物庫物品編號	物品名稱	數量	備註
48	隨身硬碟（1TB黑色）	1個	內含法務部調查局106030案件鑑識報告之電磁紀錄

卷宗代碼一覽：

一、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105年度他字第6099號卷一（A1卷）
二、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105年度他字第6099號卷二（A2卷）
三、
（一）法務部調查局新北市調查處新北法字第10644532660號卷一（A3-1卷）
（二）法務部調查局新北市調查處新北法字第10644532660號卷二（A3-2卷）
（三）法務部調查局新北市調查處新北法字第10644532660號卷三（A3-3卷）
四、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106年度偵字第11035號卷一（A4卷）
五、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106年度偵字第11035號卷二（A5卷）
六、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106年度偵字第4520號卷（B卷）
七、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106年度偵字第5612號卷（C卷）
八、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106年度偵字第5613號卷（D卷）
九、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106年度偵字第4521號卷（E卷）